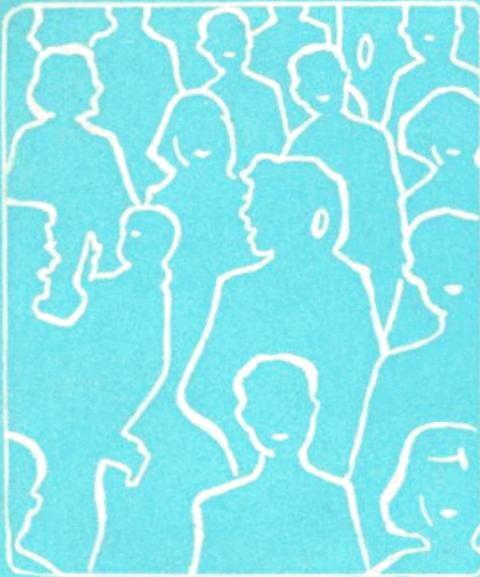


广东人口状况分析与预测

广东省人口普查办公室编

中山大学出版社



前　　言

我国第三次人口普查，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一次人口普查。这次普查为我国提供了准确的人口资料。这些资料包括总人口、年龄、性别、民族、文化程度、行业和职业、家庭婚姻、生育、死亡等方面的数据。为便于有关部门运用这批宝贵资料，早在1982年11月至1983年8月，当第一批手工汇总主要数据和10%提前抽样汇总数字陆续完成时，我们就举办了“人口普查资料分析学习班”，邀请省内人口学界的专家进行讲课，培训干部。随后又邀请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东民族学院和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等人口研究单位的教师、研究人员和省人口普查办公室的干部，共同开展了人口普查资料的分析工作，完成一批分析论文，供内部交流应用。接着又开展了广东省人口预测工作，写出《广东省未来人口的预测》报告，供内部参考。为使广大读者、特别是省内各部門的干部和大专院校有关专业的师生能充分了解广东省的省情，在过去研究工作的基础上，作者对论文又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并增加了死亡率分析等新的内容，编成此书，公开出版。

本书的编写工作，聘请省人口普查领导小组顾问朱云成、刘渠同志担任主编，刘炽光、陈浩光、陆大同、廖世同、曾和杰和王悦生同志担任编委。林道善、李彪等同志负责本书资料的审核工作。书中插图由蔡民和朱霭华同志清绘。全书最后由傅伯勋、杜昆西同志审定。

本书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省内各有关单位同志的支持和协助，中山大学出版社副总编辑刘翰飞同志亲自参加书稿的编辑和审校工作，特此一并致谢。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可能仍有错误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广东省人口普查办公室

1985年3月

目 录

前言	(1)
人口概况	王悦生 刘 非 (1)
人口分布的分析	陈浩光 林道善 (13)
人口性别比状况	钟善余 (27)
人口年龄构成分析	朱云成 (34)
婚姻家庭状况分析	关秀芳 (50)
人口生育状况	肖三华 刘 渠 (66)
人口死亡状况	林道善 (80)
人口平均期望寿命分析	林道善 (100)
在业人口状况及其行业、职业构成分析	刘炽光 (121)
人口的文化程度状况	曾和杰 陈 跃 (139)
少数民族人口状况	廖世同 (161)
城镇人口状况	陈浩光 (177)
人口与耕地的关系	李俊敬 (192)
人口增长与经济发展关系	陆大同 (202)
广东未来人口的预测	
.....	傅伯勋 朱云成 彭启鹏 刘 非 (217)
	梁婉华 陈 跃 王悦生 林道善

人 口 概 况

王悦生 刘 非

广东省位于祖国南部，东连福建，西邻广西，北与江西、湖南接壤，土地面积为21.2万平方公里，是个人多地少的省份。

广东地理环境和自然条件优越，海岸线长，土地肥沃，物产丰饶，陆地和海洋资源的开发潜力很大。加上毗邻港澳，华侨众多，便于开展对外经济往来，有广阔的经济发展前景。

根据省民政厅资料：1982年底全省划分为一个行政区；7个地区；1个自治州；4个省辖市；10个区辖市；6个市辖区；97个县；136个镇；2,047个人民公社（街道）；28,880个大队（居委会）；419,200个生产队（居民小组）①。

胡耀邦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明确指出，在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中，人口问题始终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因为人口是组成社会的主体，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人口的状况如何，直接影响到社会的生产和生活。第三次人口普查，为我们提供了丰富而又准确的人口资料，这对于了解省情、指导工作和制订人口政策，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现根据这次普查机器汇总资料，将广东人口状况概述如下：

一、人口发展状况

据唐代天宝年间（公元742~756年）记载，广东境内有

① 本书所用广东行政区划，均以1982年省民政厅资料为准。1983年广东行政区划已有新的变动。

218,277户，约100万人^①。从天宝十五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一千一百多年的漫长岁月中，广东人口由近100万人发展到3,000万人，平均每年只递增2.9%，发展是曲折而又缓慢的。

在旧中国，一方面由于社会生产力水平低，对劳动力的需求量大，同时缺乏避孕知识，人口出生率比较高；另一方面，在统治阶级的剥削压迫下，广大劳动人民生活贫困不堪，加上战祸、灾荒频繁，造成经济萧条，民不聊生，人口死亡率也很高。解放前广东人口出生率在37‰左右（1936年），死亡率达34‰（1936年），婴儿死亡率更高达226‰（1938年）^②。在这种高出生、高死亡、低自然增长的情况下，人口发展自然十分缓慢。

解放后，社会制度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劳动人民作了主人，生活有了基本保障，医疗卫生条件大大改善，死亡率大幅度下降。所以，在出生率保持较高水平的情况下，人口自然增长率大幅度上升，形成了高出生、低死亡、高自然增长的状况。

从1949年到1982年的三十三年间，广东人口增加了近3,000万人，超过了解放前一千一百多年增加的人口总和，发展是很快的。

建国以来，广东人口发展变化，经历了以下几个时期：

（一）第一次人口出生高峰期

从1949年到1958年，广东人口出生率一直高于30‰，而死亡率则迅速下降，1955年下降到10.7‰，1957年更降低到8.4‰，使自然增长率呈不断上升趋势。1955年广东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① 户数资料来源于徐俊鸣著《隋唐宋元间广东人户分布变迁的初步分析》（《广东人口》1980年第二期），人口数系按元代广东户均人口4.58人推算的。

② 见刘长新、苍开极编著的《人口统计》。

20.99%，1957年上升到26.56%，出现了第一次人口出生的高峰。从1955年到1958年这四年间，每年平均出生了115万人，年平均净增81万人。

（二）人口出生低落期

1959年至1961年，由于在经济建设中违反了客观规律，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加上自然灾害，人民生活发生了很大困难，致使人口出生率下降，死亡率上升。1960年，出生率下降到18.72%，死亡率上升到15.09%，自然增长率降低到3.63%，这是解放以来增长率最低的一年。由于广东的特殊环境，未出现负增长的情况，而且出生率低的持续时间也很短。

（三）第二次出生高峰期

1962年起，由于1961年经济上实行了调整方针已大见成效，广东经济得到迅速恢复，人民生活有了改善，人口出现了补偿性回升。1962年出生了167万人，比1961年出生人数增加了一倍多。出生率高达43.31%，死亡率则降到9.32%，这是广东人口发展史上出生率最高的一年。以后直到1969年，出生率都保持在30%以上，死亡率则继续下降到5.81%。这段时期，国家已逐步开始重视计划生育工作，但后来由于“文化大革命”和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计划生育工作遭到很大冲击，人口发展处于无政府状态。在1962～1969年这八年中，共出生了1,212万人，净增974万人，年平均净增122万人，比第一次高峰期的净增数还多51%，人口增长的势头非常迅猛。

（四）控制人口增长取得初步成效时期

1970年以后，全国各地都加强了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人

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开始逐渐下降。广东省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从1969年的33.74‰和27.93‰，下降到1977年的20.98‰和15.05‰。如以1969年的出生率为基数，则八年中平均每年减少出生人口37万人。这一时期的死亡率则稳定在5.4‰～6.3‰之间，因而人口发展速度有所减缓。

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尽管计划生育工作抓得很紧，但人口出生率却有所回升，1978年回升到22.56‰，1981年和1982年分别回升到24.99‰和23.24‰。这种现象，主要是人口年龄结构发生变化所引起的。因为第二次人口出生高峰期出生的人这时已陆续进入婚育期和生育旺盛期。随着育龄人群的增大，人口出生的绝对数和出生率也相应地增多和升高。加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在一定的程度上也影响到农村人口生育的回升。根据预测，这一回升期从1982年开始，可能长达十三年之久，到1994年以后，人口出生率才会有较明显的下降。这就预示着，如果控制不好，这一回升期就有可能转化为人口出生高峰期。对此，要有所重视。

二、人口现状

1982年7月1日零时普查表明，广东人口总数已达到59,299,620人，占全国（不包括台湾省和港澳，下同）总人口的5.9%，次于四川、河南、山东、江苏四省，居全国的第五位。同1953年和1964年两次普查的人口数相比，分别增长了82.8%和46.4%。随着人口的增长，广东人口密度也日益增大。1982年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为280人，比全国的平均密度（107人）高1.6倍。比本省1953年的153人和1964年的191人的密度也增加了83%和46.6%。

人口与社会、经济有着紧密的联系。人口增长过快，会给国民经济带来不利的影响。1982年，广东粮食产量比1949年增长1.7倍，但人均粮食只增长35%；广东工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9倍，但人均工农业总产值只增长4.1倍。可见，人口发展速度已超过了经济发展速度。人口增长过快，也加重了交通、住房、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生活消费等方面的压力，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就不能得到较大的提高。

（一）人口地区分布

在全省13个地、州、市中，人口大部分集中在广州市和汕头、佛山、湛江三个地区。这四个地区土地面积只占全省总面积的34.6%，但人口却占全省总人口的57.17%；其余九个地区占全省面积的65.4%，人口的42.83%。这种情况的形成，与历史地理条件及经济发展有很大关系。前者自然条件优越，经济发展快，人口密度大；后者自然条件较差，经济发展慢，人口密度小。

从城乡人口分布看，全省市镇人口为11,042,758人，占全省总人口的18.62%（全国为20.60%），其中14个城市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12.0%，比重很低。自解放以来，广东市镇人口一直在缓慢地增加。1953年，市镇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13.3%，1964年占17.8%，1982年占18.62%。1982年与1953年比较，二十九年来比重只增加了5.32%。目前美国、日本等一些经济发达国家，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70%以上，广东与之相比，差距很大。当然，广东生产力发展水平还不高，不能过急地追求高度市镇化，但也要注意到，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市镇化水平的提高，是社会进步的标志，合理的城乡结构，对社会和经济的发展能起促进的作用。因此，应采取有效措施，有步骤地使城乡人口比例，从目

前的二八开向三七开、四六开或对半开发展。

（二）人口性别构成

人口性别构成，对人口再生产和社会经济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

1. 总人口性别比

在全省59,299,620人中，男性30,312,111人，占51.12%，女性28,982,509人，占48.88%，性别比为104.57^①。同1953年的102.4和1964年的102.9比较略为升高，比全国性别比106.3低，可见总人口性别比是正常的。

影响总人口性别比构成的主要因素之一是人口分年龄别的性别构成。总人口性别比受占总人口比重较大的那部分人口的性别构成影响较大。广东0~14岁人口和15~29岁人口各占总人口的33.91%和29.34%，两者合计占63.25%，而这两部分人的性别比为106.96，因而对全省总人口性别比起了决定性的影响。

2. 婚育龄人口性别比

婚育龄人口性别比平衡与否，直接影响人们组织家庭和人口再生产。广东婚龄人口男女性别比按同岁计算，除21岁组外，都是男多于女。20~30岁的性别比在100~108.46之间摆动，年龄越小，越趋平衡；31~49岁的性别比在107.49~120之间，年龄越大，越趋不平衡。由于人们择偶时对年龄的要求不尽相同，配偶之间的年龄别往往彼此交错，所以，按同岁计算的性别比，只能说明一般情况。

3. 婴儿性别比

广东婴幼儿性别比略偏高。1981年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10.5，1982年为110.37。产生偏高的原因比较复杂，尚需进一步深入调

① 本书计算人口性别比，均以女性为100。

查。

(三) 人口年龄构成

人口年龄结构分三种基本类型：即年老型、成年型和年轻型。前者老年人所占比重大，年轻人比重小，未来育龄人群相对较小，人口增长速度慢；后者年轻人比重大，未来育龄人群大，人口增长速度快；处于两者中间的成年型，人口增长速度则较为稳定。考察人口年龄结构变化，可以看出人口的发展趋势。

从建国以来三次人口普查情况看，广东人口经历了由成年型——年轻型——成年型的转变过程。1953年0~14岁人口比重不足40%，这批人多数是解放前出生的，年龄结构偏于年轻的成年型；从年龄中位数看，1953年22岁以下的年轻人占全部人口的一半。事实说明，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广东人口生育高峰，曾受到这个因素影响。1964年0~14岁人口的年龄构成，反映了新中国诞生后人民生活安定，人口繁衍在这段时期出现了无计划生育。由于这段时期高出生形成的年轻型结构，给以后控制人口带来了困难。1964~1982年，其间虽在七十年代初期号召大力开展计划生育，但人口递增速度仍高达21.5‰，高于全国（21.0‰）的速度。1982年的成年型人口结构，反映出七十年代以来，特别是近几年控制人口取得了良好成绩。1982年0~14岁少年儿童比重由1964年的41.4%降低至33.9%，年龄中位数从20.3岁上升至22.5岁。

目前广东人口基数仍很大，1982年23岁以下的人占全部人口的一半，年龄结构偏于年轻，尤其是男4~21，女2~19岁的人口目前尚有2,417万人。预测表明，从1983年到本世纪末，这批人每年进入婚龄的人口平均将达133万人（约67万对），说明未来人口增长势头仍然是很猛的，因此，计划生育工作万万不能放

松。

考察人口年龄结构，还可以抽象地了解生产者和消费者相互的关系。按国际习惯将15~64岁的人口看作适龄劳动人口（国内标准女为16~54岁，男为16~59岁），其余人口是被抚养人口，后者与前者之比称为总人口抚养系数。1964年和1982年两次人口普查的抚养系数如下表（按国际标准计算）：

	全世界		广东省	
	发达地区	发展中地区	1964年	1982年
总抚养系数(%)	53.84	75.44	82	65
少年儿童抚养系数(%)	36.92	68.42	75.6	56
老年抚养系数(%)	16.92	7.02	6.6	9

1982年总抚养系数比世界发达地区高11.16%，比发展中地区低10.44%，处于中间状态。

由于实行人口控制，随着生育逐年降低，少年儿童人口比重趋于缩小，老年人口比重逐步增大。1982年总抚养系数比1964年降低了17%，但老年抚养系数却高出2.4%，可见抚养系数的重心正在由少年向老年移动。

（四）文化程度状况

分析人口状况，不仅要注意数量一面，还要注意质量一面。人口文化程度构成，则是反映人口质量情况的重要标志之一。

文化水平的提高，有赖于教育事业的发展。解放以来，广东教育事业有较大的发展。1950年，全省高等学校、普通中学、小

学校分别为15所，557所，29,900所和1982年分别发展到33所，3,761所和30,087所。这三类学校在校学生人数从1950年的0.87万人，14.69万人和197.05万人，发展到1982年的4.4万人，225.94万人和811.72万人。从解放到1982年，在高等学校毕业的大学生共达16万人以上；中专（包括师范）学校毕业生有31万人以上。这些人中，有许多人至今仍在各条战线上发挥重要的骨干作用。

这次普查对全省6岁及6岁以上人口51,759,663人的文化程度进行了调查，普查结果显示：大学文化程度的占总人口的0.5%；高中文化程度的占7.9%；初中文化程度的占16.9%；小学文化程度的占40.6%，文盲半文盲的占21.4%。12岁及12岁以上文盲半文盲人口占总人口16.8%。同1964年普查^①比较，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增加了0.1%；高中增加了6.4%；初中增加了11.8%；12岁及12岁以上文盲半文盲人口所占比重则减少约13.3%。这表明，广东人口的文化程度结构正在逐渐由低向高过渡，教育事业比过去前进了一大步。但是也应看到，“文化大革命”期间，教育事业受到很大干扰和破坏，教学质量受到严重影响，产生了一些新的文盲。

广东人口现有的文化程度，在全国二十九个省市区中，属于中等水平。其中大学文化程度的人比重较低，全国每万人中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为60人，广东为47.8人，比全国少12.2人。这种状况亟须改变，否则就不能适应四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新形势。

（五）民族状况

广东除汉族外，还居住着45个少数民族人口（不包括民族不详和外国人加入中国籍的人口）。汉族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

^① 1964年的文盲半文盲人数只统计了13岁及13岁以上的人；小学文化程度人数因两年的口径不同，故不宜比较。

98.2%，少数民族占1.8%。

少数民族人口中，人数最多的是黎族，共810,849人，占全省少数民族人口的76.6%。另外还有六个人口较多的少数民族：瑶族95,779人，壮族86,513人，苗族41,419人，回族10,891人，满族4,377人，畲族3,206人。

少数民族人口主要分布在海南岛的自治州和粤北的连山、连南、乳源等县山区。解放后，由于党和政府实行了正确的民族政策，少数民族的人口、经济和文化都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六）行业和职业状况

1982年广东在业人口共有30,673,733人，占全省总人口的51.7%，劳动力资源（按男性15~59，女性15~54计算）实际利用率为91.68%。这说明就业程度是比较高的。在业人口中，男性占54.6%，女性占45.4%，男性比女性多9.2%。

在业人口中，农业部门的劳动者最多，占72.6%，其次是工业，占13.43%，两者合计占86.03%；商业、服务和文教卫生、科研部门比重很低，合计还不到8%，同经济发达国家这些部门占40~50%比较，差距较大。

全省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只占在业人口的4.78%，低于全国5.07%（10%抽样资料）的平均水平。广东要实现经济建设先走一步，必须加紧培训人材。

全省15岁及15岁以上不在业人口共8,517,348人，占总人口的14.4%。不在业人口中，在校学生占18.79%，家务劳动占53.06%，待升学占0.61%，待国家分配占0.06%，市镇待业占4.78%，退职退休占9.53%，其他占13.17%。可见，家务劳动和在校学生占了绝大多数。

(七) 婚姻和生育

第三次人口普查对15岁及15岁以上人口进行了婚姻、生育调查。15岁以上人口共39,191,080人，其中未婚人口占12,474,708人，已婚人口26,714,372人，已婚率为68.16%。其中男性已婚率为62.41%，女性已婚率为74.08%，男性已婚率比女性低。已婚人口中，有配偶的占87.5%，丧偶的占11.7%，离婚的占0.8%。未婚人口多数是30岁以下年龄的人，15~29岁未婚人数占全部未婚人口的93%。

1982年普查表明，1981年全省15~49岁育龄妇女共有14,279,368人，其中20~49岁的妇女共10,790,263人，占育龄妇女总数的75.56%。从1981年婚姻法公布后，全省有四个年龄组（20~23岁）共186万女青年同时进入婚龄，使结婚人数大量增加，这就引起了生育人群相应增大和出生人数的增加。因为1981年结婚后当年生育的所占比例不大（大约占20%），故由于结婚人数增多而引起出生人数增加的情况在1982年、1983年、1984年才会明显反映出来。1981年，全省出生婴儿145.7万人，育龄妇女生育率为101.22%。生育率最高的是25~29岁组，达273.39‰。

育龄妇女生育率高，主要受多胎率高的影响。1981年全省多胎率高达35.05%（一胎率37%，二胎率27.95%），其中生五胎以上的还占9.56%。

受育龄妇女所占比重大、生育率高这两个因素的影响，使1981年广东的出生率高达24.99%，减去死亡率5.54%，自然增长率达19.45%，人口增长率之高，仅次于宁夏、广西、新疆、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列全国的第五位。因此，计划生育的工作还必须抓紧。

(八) 家庭

由于就业率提高、住房条件改善和计划生育等原因，我国过去那种多代人同堂共居的大家庭已逐渐解体，多数人喜欢易于安排生活的小家小户。据1982年人口普查，广东家庭平均每户人口为4.8人，比全国4.4人略高。从规模看，四人户占比重最大，为17.9%；其次为三人户，占16.5%；七人户和八人以上户分别占10.2%和11.5%。

从家庭户的类别看，一对夫妇户占2.6%；二代户占59.1%；三代以上户占22.5%；单身户占8.8%；其他（与亲属或非亲属同住的户）占7%。可见二代户占主要地位。

当前，广东人口的主要问题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点：

1. 人口增长过快的势头已得到控制，但目前增长幅度还比较大，与经济发展情况不相适应，控制人口工作不能放松。
2. 人口地区分布、城乡分布不够合理的状况有所改善，但城镇化水平还不高，要加快城镇化建设步伐，提高城镇人口的比重。
3. 人口年龄构成轻、文化水平不高的状况要注意解决，否则跟不上四化建设的步伐。
4. 死亡率低，平均寿命延长，城乡孤寡老人晚年福利还要注意改善，以解除人们的后顾之忧，促进计划生育工作。
5. 就业人口分布于物质生产部门较多，非物质生产部门的比重过低，今后要注意对科技和第三产业的大力扶持，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

本文作者工作单位：广东省人口普查办公室

人 口 分 布 的 分 析

陈浩光 林道善

人口的地理分布是人口过程在空间上的表现形式，是人口在一定地域范围内某一时间的集聚状况。它的形成和发展变化，虽受自然环境的影响，但主要取决于社会经济规律的作用。研究人口分布现象及其变化规律，对于制定人口发展计划和国民经济发发展计划均有重大意义。

现根据广东省第三次人口普查资料和有关材料，对人口分布的变化特征及其形成原因，以及人口分布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进行分析，并提出人口合理分布的一些意见。

一、人口分布的基本特征

广东第三次人口普查的总人口为59,299,620人，分布在全省21.2万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平均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280人。在大陆29个省、市、自治区中居第10位，为全国平均人口密度的2.67倍。建国三十多年来，广东人口增长较快，因而平均人口密度有明显的增大：1949年每平方公里为142人，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为153人，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为191人，将1982年人口密度数字同1949年和前两次人口普查比较，分别增长了97.2%、83%和46.6%。这样的增长速度，快于全国的平均值（全国1982年比1964年只增长45.8%），与四川省一起并列为第十三位；快于目前人口密度大于广东的九个省、市中的七个（北